

证券代码：832944 证券简称：银信农贷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南京市雨花台区银信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银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君银、林小鸥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 4%，借款期限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三年，借款额度在借款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同时，公司原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 2022-012 号、2023-010 号《南京市雨花台区银信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的相关关联交易。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终止。具体内容以签订借款协议为准。江苏银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徐君银、林小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银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徐君银与林小鸥夫妇共同出资设立，徐君银持有银泰电气公司 87.46% 的股权，林小鸥持有银泰电气公司 12.54% 的股权。因银泰电气公司持有本公司 28.00% 的股权，徐君银直接持有本公司 20.71% 的股权，林小鸥直接持有本公司 25.00% 的股权，林小鸥与徐君银为夫妻关系，直接与间接持有本公司合计 73.71% 的股权，徐君银与林小鸥共同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徐雯雯女士为徐君银与林小鸥女儿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直接持有公司 0% 的股权。董事徐君银、林小鸥、徐雯雯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徐高峰先生系公司股东、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出席董事会的无关

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苏银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雨花台区西善桥南路 128 号 A 区 1 幢

注册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西善桥南路 128 号 A 区 1 幢

注册资本：7177 万元

主营业务：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销售

控股股东：江苏银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徐君银、林小鸥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林小鸥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玛斯兰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徐君银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玛斯兰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借款的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本次关联借款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系控股股东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拟签署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借款金额：10,000 万元人民币；
- 2、借款用途：用于公司经营；
- 3、借款期限：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三年，可根据公司资金情况提前归还，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 4、借款利率：4%；
- 5、最终发生额以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 6、生效方式：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依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求决定，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后续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助于公司后续经营和发展，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亦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南京市雨花台区银信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最高额借款合同》。

南京市雨花台区银信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